



石湖墟公立學校

地址：新界上水天平邨 電話：2672-1225 傳真：2668-5507 網址：<http://www.swhps.edu.hk>

2026至2027年度本校暫定開設四班小一，自行分配學額為50人。

紙本收表日期：2025年9月22日(星期一)至9月26日(星期五)

紙本收表時間：上午9：00至中午12：00及下午2：00至4：00

收表地點：本校一樓會議室

電子平台申請日期：2025年9月18日至9月26日(晚上11：59)

申請2026年9月入讀小一學位注意事項

1. 申請資格(必須符合下列全部要求)：

a. 2026年9月入學時年滿五歲八個月

(即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出生的兒童)

(凡在2021年1月1日或以後出生的，不得申請2026年度小一學位)

b. 本港居民

c. 尚未入讀小學

d. 從未獲派小一學位

2. 申請「自行分配學位」(不受任何小一學校網限制)，只可向一間小學遞交申請表。

3. 家長不應同時經電子平台和以紙本申請表為同一名子女遞交重複申請。如家長同時向多於一間官立或資助小學申請學位，其申請將會作廢。

4. 凡有兄/姊在本校就讀的申請兒童，必獲取錄；其他須根據「計分辦法準則」分配學位。

5. 交表時請帶備下列文件：

a. 已填妥一式三份的申請表/下載版本申請表

b. 申請人之出生證明書/護照之正本及副本

(如申請人並非香港出生，須附獲准留港之證明文件，例如：回港證、單程證正本及副本。)

c. 住址證明正本及副本(如居住在國內，無需住址證明)

(例如：電費單、水費單、煤氣費單、屋契、公共屋邨租約或蓋釐印私人租約等。)

d. 父/母(或監護人)身份證或身份證明文件之正本及副本

e. 如兄/姊在本校就讀，請附學生手冊第六頁/學生證及出生證明文件之正本及副本

f. 如父/母或兄/姊為本校畢業生，請附其畢業證書及出生證明文件之正本及副本

g. 請附上兩個白色回郵長信封

6. 如家長未能到學童就讀的幼稚園或各區民政事務處領取申請表，有關家長可選擇在教育局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網頁下載有關的網上版本，以便列印使用。

瀏覽路徑：教育局網頁 (<http://www.edb.gov.hk>) > 教育制度及政策 > 小學及中學教育 > 學位分配 > 小一入學統籌辦法。

7. 如家長因不同原因而未能親自遞交申請表，可以書面授權親友帶同填妥的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的正本及副本於收表日期內交回學校 (附件一：代交「小一入學申請表」授權書)。

8. 學校將於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在網頁及校內公布「自行分配學位」的取錄名單，電子平台則於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時起公布。獲取錄的學生必須於11月26日或11月27日前往本校辦理註冊手續。

9. 不獲取錄的申請兒童須參加「統一派位」，並須於2026年1月19日至25日透過「小一入學電子平台」遞交統一派位「選擇學校表格」，或在2026年1月24日至25日前往指定統一派位中心辦理選校手續。